

广西陆川县荣丰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再生纸项目变更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件精神，广西陆川县荣丰纸业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0 日在玉林经济开发区（二环路东侧）组织召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广西陆川县荣丰纸业有限公司、广西玉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单位代表和 2 名特邀专家，并组成验收工作组，对广西陆川县荣丰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再生纸项目变更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业主介绍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调试、运行和环评批复文件的执行情况；竣工验收监测单位介绍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和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查阅核实相关材料，经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广西陆川县荣丰纸业有限公司位于玉林市陆川县良田镇良田村，项目厂址中心坐标：东经 110°13'30"，北纬 22°01'39"，总面积 35180.59m²，于 2009 年投资约 1800 万元建成年产高级生活用纸 1.5 万 t/a 项目，建有浆料制备车间、造纸车间、锅炉车间、给水处理站及污水处理站等，钢架结构约 1 万平方米。

2022 年 7 月广西陆川县荣丰纸业有限公司委托广西桂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广西陆川县荣丰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 t 再生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玉林市生态环境局审批，申报规模为一期建设年产再生纸 5 万 t（有光纸 1 万吨、特种再生纸 1 万吨、纱管纸 3 万吨）；二期建设年产再生纸 5 万 t（瓦楞纸）；全厂总规模年产再生纸 10 万 t。2022 年 8 月 18 日玉林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同意项目建设，项目环评批复文号：玉环项管[2022]41 号。目前，广西陆川县荣丰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 t 再生纸项目已建设完成，一期于 2024 年 1 月已验收，由于市场变化原因二期未验收，同时向玉林市陆川生态环境局申请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50922697647460D001P。

面对市场变化，公司市场部针对市场需求重新调整了项目的产品方案，投资 8000 万元对现有项目进行技术改造，建设以废纸为原料再生纸为产品的生产线，由于市场对克重小的纸张需求大，我公司根据实际订单需求调整了生产的产品规格。由于产品的克重减少，纸张变薄后，要达到一定量的产能所需的纸机将要有所增加，所以我公司购置了相对应的生产设备，故公司的产品方案、生产设备及环保设施的设置与环评报告与些许出入。其变更内容为：1、产品规模变小，由年产 10 万吨再生纸（有光纸 1 万吨、特种再生纸 1 万吨、

纱管纸 3 万吨、瓦楞纸 5 万吨)变更为年产再生纸 7 万吨(有光纸 1.1 万吨、特种再生纸 1.1 万吨、纱管纸 1.6 万吨、瓦楞纸 3.2 万吨); 2、新增 2 台 3600 型纸机(其中 1 台用于生产特种再生纸, 1 台用于生产瓦楞纸); 3、取消 1 台 20t/h 燃煤锅炉, 只保留 12t/h 生物质锅炉, 12t/h 生物质锅炉废气处理工艺由“多管旋风除尘装置+布袋除尘+依托现有三塔组合式喷淋麻石水膜除尘装置(加碱脱硫)+SNCR 脱硝”变更为“多管旋风除尘+布袋除尘”处理工艺。项目的其他主副建设内容和环保措施均不变, 也没有导致环境污染加重, 不属于重大变动, 故本次项目进行以验收说明。

2024 年 07 月 11 日我公司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重新申领排污许可证, 并取得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450922697647460D)(详见附件二), 有效期: 2024 年 07 月 11 日至 2029 年 07 月 10 日止。

二、建设项目变动情况

本次主要对项目变更内容为: 1、产品规模变小, 由年产 10 万吨再生纸(有光纸 1 万吨、特种再生纸 1 万吨、纱管纸 3 万吨、瓦楞纸 5 万吨)变更为年产再生纸 7 万吨(有光纸 1.1 万吨、特种再生纸 1.1 万吨、纱管纸 1.6 万吨、瓦楞纸 3.2 万吨); 2、新增 2 台 3600 型纸机(其中 1 台用于生产特种再生纸, 1 台用于生产瓦楞纸); 3、取消 1 台 20t/h 燃煤锅炉, 只保留 12t/h 生物质锅炉, 12t/h 生物质锅炉废气处理工艺由“多管旋风除尘装置+布袋除尘+依托现有三塔组合式喷淋麻石水膜除尘装置(加碱脱硫)+SNCR 脱硝”变更为“多管旋风除尘+布袋除尘”处理工艺。进行验收。项目的其他主副建设内容和环保措施均不变, 产品规模变小也没有导致环境污染加重, 不属于重大变动, 故本次项目进行以验收说明。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废气治理措施

项目取消 1 台 20t/h 燃煤锅炉, 只保留 12t/h 生物质锅炉, 12t/h 生物质锅炉废气处理工艺由“多管旋风除尘装置+布袋除尘+依托现有三塔组合式喷淋麻石水膜除尘装置(加碱脱硫)+SNCR 脱硝”变更为“多管旋风除尘+布袋除尘”处理工艺。项目 12t/h 生物质锅炉, 烟气中以颗粒物、氮氧化物为主要污染物, 废气经过多管旋风除尘+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 45 米高空排气筒排放。

2、废水治理措施

本项目依托原有项目废水处理设施, 废水主要是员工的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

(1) 员工的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为 30 人, 全部人住厂。住厂人员生活用水按人均用水量 200L/d 计, 则

生活用水量为 6m/d，排水系数取 80%，生活污水产生量 4.8m/d。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污水处理站和生产废水一起处理后，排入九洲江。

(2) 生产废水

项目原料采用周边收购点的旧书本、印刷边角料废纸箱、纸板，生产工艺为碎纸制浆造纸，产品为有光纸、特种再生纸，生产废水主要为碎纸制浆、造纸白水，产生的工序场要在抄纸工段上网、成形、压榨产生。项目再生有光纸、特种再生纸新鲜用水工段为调浆磨浆后需用新鲜水调浆，生产白水大部分循环回用于碎浆造纸，部分白水经白水塔汽浮后回用于洗网洗毛布用水，进入污水处理站经“气浮+水解酸化+生物接触氧化法+沉淀”处理后排入九洲江。

3、噪声治理措施

本项目营运期主要噪声源有：水力碎浆机、磨浆机、复卷纸机、造纸机、锅炉等。通过选用噪声设备、减振、安装消声装置、车间隔声、调整声源布置集中于生产车间中部、距离衰减，加强日常管理等措施后，噪声不会对周边环境及周边敏感点造成不良影响。

4、固体废物

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废渣、浆渣、纸、锅炉灰渣、泥、生活垃圾，废润滑油等。

(1) 废渣：再生有光纸、特种再生纸生产线生产线分拣及跳筛薄膜、塑料、纤维绳、废金属(铁丝等)、砂等固体废物约 1421t/a。废渣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废塑料外售给再生塑料企业，砂石填埋，废金属等外卖给废品回收站。

(2) 浆渣：精筛筛分出的浆渣约占浆料量 5%，浆渣 500t/a,浆渣全部通过浆泵泵回磨浆机重新磨浆。

(3) 损纸：损纸占成品量 2%，损纸量 200t/a，损纸为一般固废，投入水力碎浆机中回用于生产。

(4) 锅炉灰渣：项目产生锅炉炉渣和除尘渣主要成分为燃木灰，富含钾、钙、磷等成分，是农村广泛使用的一种农家有机肥，锅炉灰渣经收集后提供给周边农民做农用肥。

(5) 污泥：项目污水处理站污泥主要成分为沉淀的浆渣，属于一般固废。污泥中含有较多有机物，元素以 C、N、S、O 为主，产生污泥委托肥料厂处置。

(6) 生活垃圾：项目劳动定员为 3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1kg/人每日计，则项目营运期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03t/d (9.9t/a)，经妥善收集后，定期运至周边村屯垃圾集中处理点集中处理。

(7) 废润滑油：项目生产设备润滑油约 3 年更换一次，暂存暂存间，统一委托有资

质单位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广西玉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4 月 15 日~04 月 16 日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营、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详见下表。

生产周期	每年工作 330 天，每天工作 12 小时				
生产期间工况	监测日期	产品	实际生产量 (吨)	设计生产能力	生产负荷 (%)
	2026.04.15	有光纸	25	年产有光纸 1.1 万吨、特种再生纸 1.1 万吨、纱管纸 1.6 万吨，瓦楞纸 3.2 万吨（即每天生产有光纸 33.3 吨、特种再生纸 33.3 吨、纱管纸 48.5 吨，瓦楞纸 97.0 吨）	75.1
		特种再生纸	25		75.1
		纱管纸	37		76.3
		瓦楞纸	73		75.3
	2026.04.16	有光纸	25		75.1
		特种再生纸	25		75.1
		纱管纸	37		76.3
		瓦楞纸	73		75.3

(1)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

监测点位：12t/h 生物质锅炉废气排放口。

监测项目：烟气参数、低浓度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

监测结果：12t/h 生物质锅炉废气排放口污染物低浓度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及烟气黑度监测结果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2 新建燃煤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2) 噪声监测

监测点位：1#项目东面厂界、2#项目南面厂界、3#项目西面厂界、4#项目北面厂界、5#项目西面 10m 的散户。

监测项目：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结果：1#项目东面厂界、2#项目南面厂界、3#项目西面厂界、4#项目北面厂界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5#项目西面 10m 的散户环境噪声监测结果《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五、验收结论

广西陆川县荣丰纸业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吨再生纸项目变更建设执行了国家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在设计、施工、试运行期均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没有发生污染事件。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废水、固体废物全部进行相应处理，污染物排放量得到相应的控制。项目基本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提出的环保措施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六、后续要求

(1) 收集项目建设环境保护设计、施工、调试和运行管理资料，完善项目建设环境保护档案。

(2) 加强项目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运行管理，实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3) 依法向社会公开本次建设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材料。

七、验收人员信息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刘红军	广西陆川县荣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	13807754649
李海军	广西陆川县荣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厂长	15918971824
黄文艳	玉林市新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7776705256
陈永记	玉林市环境生态环保局	工程师	13297750030
李小明	广西玉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助理	18376547197

广西陆川县荣丰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10日

